

股票代码：605162

股票简称：新中港

编号：2021-026

#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 公司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 释义

本预案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新中港、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预案	指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本次发行	指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嵊州市发改局		嵊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嵊州市经信局		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股东大会	指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以及2021年1-9月
最近三年	指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说明外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预案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合并报表口径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预案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逐项自查后，认为公司各项条件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 二、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6,913.57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之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5）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 1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

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

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 （十一）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本数）；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十二）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



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有当期股利，享有同等权益。

##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

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 （3）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6）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7）按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

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拟修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5) 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业绩承诺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6) 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7) 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8)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9)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0)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1) 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6,913.57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80,000Nm <sup>3</sup> /h 空压机项目	21,368.74	19,564.56	新中港
2	向陌桑现代茧业供热管道及配套管线项目	5,114.83	5,114.83	新中港
3	高效化、清洁化、智能化改造项目	2,290.00	2,290.00	新中港
4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9,944.17	9,944.17	新中港
合计		<b>38,714.74</b>	<b>36,913.57</b>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先行投入部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适当调整。

###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股份质押的担保方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越盛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部分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担保。担保范围为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债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债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投资者一经通过认购或者购买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即视同认可并接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方式，授权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作为质权人代理人代为行使担保权益。

### （十九）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 （二十）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请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双方将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签订受托管理协议。

### （二十一）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03,940,360.66	188,121,171.27	189,578,667.83	167,053,082.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应收票据	66,922,838.10	58,805,937.36	60,034,975.83	59,281,257.18
应收账款	82,085,065.31	86,580,419.75	82,555,597.29	55,572,385.97
预付款项	121,132,621.01	4,325,504.39	3,652,800.63	3,291,367.02
其他应收款	51,941.00	179,585.76	1,186,986.07	88,705.52
存货	44,239,384.70	33,001,118.36	36,247,227.93	48,420,608.74
其他流动资产	6,537,897.65	4,904,804.29	141,566.37	5,837,218.61
<b>流动资产合计</b>	<b>574,910,108.43</b>	<b>375,918,541.18</b>	<b>373,397,821.95</b>	<b>339,544,625.43</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10,661,106.81	10,019,255.76	9,225,775.16	8,495,134.71
投资性房地产	57,264.39	68,916.87	84,453.51	99,990.15
固定资产	586,361,781.78	288,446,370.54	284,777,784.88	311,288,511.60
在建工程	39,106,468.41	161,486,825.54	15,732,903.18	1,298,459.94
使用权资产	35,804,093.59	-	-	-
无形资产	55,500,148.61	35,886,027.07	36,678,985.63	38,539,706.81
长期待摊费用	4,245,839.19	1,396,517.78	1,496,285.10	1,680,823.07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6,734.76	5,952,913.47	5,258,882.29	4,164,49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32,165.24	67,272,578.64	31,586,284.38	1,807,783.3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59,365,602.78</b>	<b>570,529,405.67</b>	<b>384,841,354.13</b>	<b>367,374,903.12</b>
<b>资产总计</b>	<b>1,334,275,711.21</b>	<b>946,447,946.85</b>	<b>758,239,176.08</b>	<b>706,919,528.5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14,581,499.99	154,184,830.56	114,000,000.00	146,000,000.00
应付票据		-	18,990,000.00	-
应付账款	33,261,645.66	25,769,448.04	12,070,587.46	11,736,874.79
预收款项		-	5,474,185.70	3,607,069.98
合同负债	5,522,688.89	4,981,296.57	-	-
应付职工薪酬	6,707,230.15	8,316,587.87	7,958,836.58	7,448,786.49
应交税费	8,406,415.36	10,604,676.85	19,133,116.09	12,071,625.90
其他应付款	5,011,409.74	9,890,175.55	3,457,095.99	1,552,909.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35,597.74	20,820,983.87	19,135,507.42	20,901,676.03
<b>流动负债合计</b>	<b>195,126,487.53</b>	<b>234,567,999.31</b>	<b>200,219,329.24</b>	<b>203,318,942.7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00,133,451.39	-	-
租赁负债	31,872,720.82			
长期应付款		15,701,475.28	39,731,812.13	62,076,672.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98,492.21	2,161,315.90	1,651,999.78	1,047,385.2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3,871,213.03</b>	<b>117,996,242.57</b>	<b>41,383,811.91</b>	<b>63,124,057.86</b>
<b>负债合计</b>	<b>228,997,700.56</b>	<b>352,564,241.88</b>	<b>241,603,141.15</b>	<b>266,443,000.58</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400,451,000.00	320,360,800.00	320,360,800.00	320,360,800.00
资本公积	354,008,124.74	1,879,709.73	1,879,709.73	1,879,709.73
盈余公积	52,885,274.19	45,345,181.92	29,466,483.78	13,662,651.37
未分配利润	297,933,611.72	226,298,013.32	164,929,041.42	104,573,366.87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05,278,010.65</b>	<b>593,883,704.97</b>	<b>516,636,034.93</b>	<b>440,476,527.97</b>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05,278,010.65</b>	<b>593,883,704.97</b>	<b>516,636,034.93</b>	<b>440,476,527.9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34,275,711.21</b>	<b>946,447,946.85</b>	<b>758,239,176.08</b>	<b>706,919,528.55</b>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2,323,474.71	185,750,004.99	186,447,624.31	163,921,363.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应收票据	66,922,838.10	58,805,937.36	60,034,975.83	59,281,257.18
应收账款	82,085,065.31	86,580,419.75	82,555,597.29	55,572,385.97
预付款项	115,949,302.34	8,644,848.08	3,652,800.63	4,776,360.60
其他应收款	51,941.00	179,585.76	6,713,569.64	88,705.52
存货	44,572,164.85	34,081,729.39	36,247,227.93	49,376,935.96
其他流动资产	6,537,897.65	4,904,764.77	-	5,837,218.61
<b>流动资产合计</b>	<b>568,442,683.96</b>	<b>378,947,290.10</b>	<b>375,651,795.63</b>	<b>338,854,227.23</b>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0,661,106.81	10,019,255.76	9,225,775.16	8,495,134.71
长期股权投资	10,732,225.93	10,732,225.93	10,732,225.93	10,732,225.93
投资性房地产	57,264.39	68,916.87	84,453.51	99,990.15
固定资产	577,713,967.02	279,125,321.13	274,711,235.02	301,603,431.90
在建工程	39,106,468.41	161,486,825.54	15,732,903.18	1,298,459.94
使用权资产	35,804,093.59	-	-	-
无形资产	55,500,148.61	35,886,027.07	36,678,985.63	38,539,706.81
长期待摊费用	4,245,839.19	1,396,517.78	1,496,285.10	1,680,82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69,511.00	4,205,857.47	3,985,138.44	3,476,730.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32,165.24	67,272,578.64	31,586,284.38	1,807,783.3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61,122,790.19</b>	<b>570,193,526.19</b>	<b>384,233,286.35</b>	<b>367,734,285.87</b>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资产总计</b>	<b>1,329,565,474.15</b>	<b>949,140,816.29</b>	<b>759,885,081.98</b>	<b>706,588,513.10</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581,499.99	154,184,830.56	114,000,000.00	146,000,000.00
应付票据		-	18,990,000.00	-
应付账款	29,591,772.73	25,768,287.32	12,069,426.74	11,735,714.07
预收款项		-	5,474,185.70	3,607,069.98
合同负债	5,522,688.89	4,981,296.57		
应付职工薪酬	5,798,698.15	7,098,026.98	6,748,509.10	6,544,633.74
应交税费	8,201,881.75	10,224,707.44	19,129,640.31	11,601,613.57
其他应付款	5,003,968.62	9,866,293.50	3,450,634.67	1,518,505.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35,597.74	20,820,983.87	19,135,507.42	20,901,676.03
<b>流动负债合计</b>	<b>190,336,107.87</b>	<b>232,944,426.24</b>	<b>198,997,903.94</b>	<b>201,909,213.18</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133,451.39	-	-
租赁负债	31,872,720.82			
长期应付款		15,701,475.28	39,731,812.13	62,076,672.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98,492.21	2,161,315.90	1,651,999.78	1,047,385.2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3,871,213.03</b>	<b>117,996,242.57</b>	<b>41,383,811.91</b>	<b>63,124,057.86</b>
<b>负债合计</b>	<b>224,207,320.90</b>	<b>350,940,668.81</b>	<b>240,381,715.85</b>	<b>265,033,271.04</b>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451,000.00	320,360,800.00	320,360,800.00	320,360,800.00
资本公积	354,689,166.67	2,560,751.66	2,560,751.66	2,560,751.66
盈余公积	52,485,991.86	44,945,899.59	29,067,201.45	13,263,369.04
未分配利润	297,731,994.72	230,332,696.23	167,514,613.02	105,370,321.3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05,358,153.25</b>	<b>598,200,147.48</b>	<b>519,503,366.13</b>	<b>441,555,242.0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29,565,474.15</b>	<b>949,140,816.29</b>	<b>759,885,081.98</b>	<b>706,588,513.10</b>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15,796,473.10</b>	<b>570,987,274.04</b>	<b>649,996,923.16</b>	<b>619,440,476.81</b>
减：营业成本	381,452,405.59	336,559,773.84	396,684,924.53	409,580,686.20
税金及附加	2,222,835.80	4,727,269.86	5,426,236.20	4,243,308.45
销售费用	1,215,081.11	1,705,453.09	1,848,646.11	1,775,067.12
管理费用	26,633,992.05	33,738,064.62	33,366,449.58	33,437,960.95
研发费用		7,700.00	217,130.58	78,327.58
财务费用	2,304,789.54	3,463,182.99	5,637,531.96	12,799,488.30
其中：利息费用	3,532,309.71	5,609,809.78	6,352,293.98	8,532,083.86
其中：利息收入	3,768,330.46	5,564,792.47	5,993,459.92	2,915,357.56
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303.44	-261,231.01	-724,265.96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355,257.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18,767.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211.88	6,445.86	-15,343.72
其他收益	17,224.22	289,693.19	38,670.11	111,428.12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02,184,896.67</b>	<b>190,751,079.94</b>	<b>206,136,854.21</b>	<b>158,495,746.76</b>
加：营业外收入	3,742,984.39	8,749,339.00	2,763,346.76	2,599,342.38
减：营业外支出	194,996.89	249,913.22	240,696.84	9,466,073.2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05,732,884.17</b>	<b>199,250,505.72</b>	<b>208,659,504.13</b>	<b>151,629,015.87</b>
减：所得税费用	26,557,193.50	41,912,635.68	52,409,797.17	38,109,813.3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79,175,690.67</b>	<b>157,337,870.04</b>	<b>156,249,706.96</b>	<b>113,519,202.53</b>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175,690.67	157,337,870.04	156,249,706.96	113,519,202.53
2、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9,175,690.67</b>	<b>157,337,870.04</b>	<b>156,249,706.96</b>	<b>113,519,202.53</b>

项 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175,690.67	157,337,870.04	156,249,706.96	113,519,202.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9	0.49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9	0.49	0.35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15,796,473.10</b>	<b>570,987,274.04</b>	<b>649,996,923.16</b>	<b>619,440,476.81</b>
减：营业成本	389,913,308.06	338,258,541.16	397,909,282.38	416,874,497.87
税金及附加	2,144,495.19	4,552,934.76	5,266,033.96	3,884,159.91
销售费用	1,215,081.11	1,705,453.09	1,848,646.11	1,775,067.12
管理费用	23,894,544.42	30,295,812.79	29,831,758.14	30,204,979.37
研发费用		7,700.00	217,130.58	78,327.58
财务费用	2,314,019.98	3,462,787.19	5,671,749.49	12,836,920.81
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303.44	-261,231.01	-724,265.96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355,257.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18,767.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211.88	7,229.21	-8,492.43
其他收益	13,317.11	289,693.19	38,670.11	105,976.17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6,528,644.89</b>	<b>192,669,295.35</b>	<b>208,573,955.86</b>	<b>154,758,032.04</b>
加：营业外收入	3,742,984.39	8,749,339.00	2,700,742.59	2,593,968.68
减：营业外支出	194,877.26	245,705.17	240,596.84	4,965,823.2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00,076,752.02</b>	<b>201,172,929.18</b>	<b>211,034,101.61</b>	<b>152,386,177.45</b>
减：所得税费用	25,137,361.26	42,385,947.83	52,995,777.54	38,286,741.82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74,939,390.76</b>	<b>158,786,981.35</b>	<b>158,038,324.07</b>	<b>114,099,435.63</b>

项 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939,390.76	158,786,981.35	158,038,324.07	114,099,435.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填列）	74,939,390.76	158,786,981.35	158,038,324.07	114,099,435.63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1,905,415.42	601,773,137.28	670,335,185.91	666,636,814.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01,431.72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79,595.23	36,272,005.68	9,834,221.26	6,378,486.2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3,886,442.37</b>	<b>638,045,142.96</b>	<b>680,169,407.17</b>	<b>673,015,301.2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2,828,941.82	308,918,471.39	353,505,723.16	416,137,744.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44,571.46	40,257,444.83	39,540,881.48	40,889,922.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161,599.48	69,889,243.44	70,338,743.12	49,706,361.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5,832.34	6,613,113.04	20,644,327.78	9,104,406.5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2,170,945.10</b>	<b>425,678,272.70</b>	<b>484,029,675.54</b>	<b>515,838,434.6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15,497.27</b>	<b>212,366,870.26</b>	<b>196,139,731.63</b>	<b>157,176,866.6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518,76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0,796.46	68,256.88	119,173.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70,796.46</b>	<b>68,256.88</b>	<b>200,637,940.5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015,917.58	225,525,296.96	38,460,782.53	14,910,582.31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	-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2,015,917.58</b>	<b>225,525,296.96</b>	<b>38,460,782.53</b>	<b>114,910,582.3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2,015,917.58</b>	<b>-225,454,500.50</b>	<b>-38,392,525.65</b>	<b>85,727,358.2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2,978,663.16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000,000.00	274,000,000.00	164,000,000.00	18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7,007,308.32	5,247,304.8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66,978,663.16</b>	<b>274,000,000.00</b>	<b>221,007,308.32</b>	<b>192,247,304.8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000,000.00	134,000,000.00	196,000,000.00	22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59,630.00	88,624,768.29	86,493,666.89	19,860,007.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99,423.46	26,465,824.00	87,021,477.00	101,143,824.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0,859,053.46</b>	<b>249,090,592.29</b>	<b>369,515,143.89</b>	<b>348,003,831.7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6,119,609.70</b>	<b>24,909,407.71</b>	<b>-148,507,835.57</b>	<b>-155,756,526.9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0.09</b>	<b>-247.10</b>	<b>-1,028.39</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5,819,189.39</b>	<b>11,821,777.38</b>	<b>9,239,123.31</b>	<b>87,146,669.5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107,445.21	176,285,667.83	167,046,544.52	79,899,874.9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03,926,634.60</b>	<b>188,107,445.21</b>	<b>176,285,667.83</b>	<b>167,046,544.52</b>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1,905,415.41	601,773,137.28	670,335,185.91	666,636,814.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01,431.72	-	-	-

项 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6,892.84	36,243,561.26	9,746,015.65	5,916,952.6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5,003,739.97</b>	<b>638,016,698.54</b>	<b>680,081,201.56</b>	<b>672,553,767.6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5,962,521.11	311,220,778.71	353,600,568.29	427,428,989.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470,541.68	37,809,315.19	37,403,018.14	38,813,51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17,025.68	69,875,806.09	69,670,299.21	48,248,684.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84,273.90	6,238,328.06	20,229,311.49	8,688,661.3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2,534,362.37</b>	<b>425,144,228.05</b>	<b>480,903,197.13</b>	<b>523,179,846.5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69,377.60</b>	<b>212,872,470.49</b>	<b>199,178,004.43</b>	<b>149,373,921.07</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518,76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796.46	68,256.88	118,873.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50,000.00	-	43,072,896.77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83,120,796.46</b>	<b>68,256.88</b>	<b>243,710,537.3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015,517.58	225,271,019.95	37,115,048.01	14,910,582.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	-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50,000.00	89,490,108.49	40,872,044.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2,015,517.58</b>	<b>308,321,019.95</b>	<b>126,605,156.50</b>	<b>155,782,626.3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2,015,517.58</b>	<b>-225,200,223.49</b>	<b>-126,536,899.62</b>	<b>87,927,911.00</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2,978,663.16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000,000.00	274,000,000.00	164,000,000.00	18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2,107,308.32	5,247,304.8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66,978,663.16</b>	<b>274,000,000.00</b>	<b>306,107,308.32</b>	<b>192,247,304.8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000,000.00	134,000,000.00	196,000,000.00	227,000,000.00

项 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59,630.00	88,624,768.29	86,493,666.89	19,860,007.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99,423.46	26,465,824.00	87,021,477.00	96,643,82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859,053.46	249,090,592.29	369,515,143.89	343,503,831.73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6,119,609.70</b>	<b>24,909,407.71</b>	<b>-63,407,835.57</b>	<b>-151,256,526.9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9	-	1.3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6,573,469.72</b>	<b>12,581,654.62</b>	<b>9,233,269.24</b>	<b>86,045,306.4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736,278.93	173,154,624.31	163,921,355.07	77,876,048.5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02,309,748.65</b>	<b>185,736,278.93</b>	<b>173,154,624.31</b>	<b>163,921,355.07</b>

##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1 年 1-9 月 或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度或 2020 年末	2019 年度或 2019 年末	2018 年度或 2018 年末
流动比率（倍）	2.95	1.60	1.86	1.67
速动比率（倍）	2.72	1.46	1.68	1.4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86	36.97	31.63	37.51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16	37.25	31.86	37.6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12	6.75	9.41	10.43
存货周转率（次）	9.88	9.72	9.37	10.70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5	0.67	0.89	0.8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7.52	25.95	33.85	18.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每股净资产（元/股）	2.76	1.85	1.61	1.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043	0.66	0.61	0.4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4	0.04	0.03	0.27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2] (2021年1-9月数据未经年化处理)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2] (2021年1-9月数据未经年化处理)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 (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2] (2021年1-9月数据未经年化处理)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财务费用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公司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1-9月	10.85	0.23	0.23
	2020年度	29.40	0.49	0.49
	2019年度	34.08	0.49	0.49
	2018年度	29.58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1-9月	10.49	0.23	0.23
	2020年度	28.07	0.47	0.47
	2019年度	33.66	0.48	0.48
	2018年度	30.83	0.37	0.37

## (四)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 1、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0,394.04	15.28	18,812.12	19.88	18,957.87	25.00	16,705.31	23.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	3.75	-	-	-	-	-	-
应收票据	6,692.28	5.02	5,880.59	6.21	6,003.50	7.92	5,928.13	8.39
应收账款	8,208.51	6.15	8,658.04	9.15	8,255.56	10.89	5,557.24	7.86
预付款项	12,113.26	9.08	432.55	0.46	365.28	0.48	329.14	0.47
其他应收款	5.19	0.00	17.96	0.02	118.70	0.16	8.87	0.01
存货	4,423.94	3.32	3,300.11	3.49	3,624.72	4.78	4,842.06	6.85
其他流动资产	653.79	0.49	490.48	0.52	14.16	0.02	583.72	0.83
<b>流动资产合计</b>	<b>57,491.01</b>	<b>43.09</b>	<b>37,591.85</b>	<b>39.72</b>	<b>37,339.78</b>	<b>49.25</b>	<b>33,954.46</b>	<b>48.03</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1,066.11	0.80	1,001.93	1.06	922.58	1.22	849.51	1.20
投资性房地产	5.73	0.00	6.89	0.01	8.45	0.01	10.00	0.01
固定资产	58,636.18	43.95	28,844.64	30.48	28,477.78	37.56	31,128.85	44.03
在建工程	3,910.65	2.93	16,148.68	17.06	1,573.29	2.07	129.85	0.18
使用权资产	3,580.41	2.68	-	-	-	-	-	-
无形资产	5,550.01	4.16	3,588.60	3.79	3,667.90	4.84	3,853.97	5.45
长期待摊费用	424.58	0.32	139.65	0.15	149.63	0.20	168.08	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67	0.34	595.29	0.63	525.89	0.69	416.45	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3.22	1.73	6,727.26	7.11	3,158.63	4.17	180.78	0.2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5,936.56</b>	<b>56.91</b>	<b>57,052.94</b>	<b>60.28</b>	<b>38,484.14</b>	<b>50.75</b>	<b>36,737.49</b>	<b>51.97</b>
<b>资产总计</b>	<b>133,427.57</b>	<b>100.00</b>	<b>94,644.79</b>	<b>100.00</b>	<b>75,823.92</b>	<b>100.00</b>	<b>70,691.95</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70,691.95 万元、75,823.92 万元、94,644.79 万元和 133,427.57 万元，资产规模不断扩大。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9 年末增长 24.82%，主要由于公司“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等项目实施，非流动资产中在建工程等项目增长较大，导致资产总额增加所致；2021 年 9 月末资产总额较 2020 年末增长 40.98%，主要由于公司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



市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8.03%、49.25%、39.72% 和 43.09，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51.97%、50.75%、60.28% 和 56.91%，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组成。

## 2、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1,458.15	50.04	15,418.48	43.73	11,400.00	47.18	14,600.00	54.80
应付票据	-	-	-	-	1,899.00	7.86	-	-
应付账款	3,326.16	14.52	2,576.94	7.31	1,207.06	5.00	1,173.69	4.41
预收款项	-	-	-	-	547.42	2.27	360.71	1.35
合同负债	552.27	2.41	498.13	1.41	-	-	-	-
应付职工薪酬	670.72	2.93	831.66	2.36	795.88	3.29	744.88	2.80
应交税费	840.64	3.67	1,060.47	3.01	1,913.31	7.92	1,207.16	4.53
其他应付款	501.14	2.19	989.02	2.81	345.71	1.43	155.29	0.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3.56	9.45	2,082.10	5.91	1,913.55	7.92	2,090.17	7.84
<b>流动负债合计</b>	<b>19,512.65</b>	<b>85.21</b>	<b>23,456.80</b>	<b>66.53</b>	<b>20,021.93</b>	<b>82.87</b>	<b>20,331.89</b>	<b>76.31</b>
<b>非流动负债：</b>	-	-						
长期借款	-	-	10,013.35	28.40	-	-	-	-
租赁负债	3,187.27	13.92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1,570.15	4.45	3,973.18	16.45	6,207.67	2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9.85	0.87	216.13	0.61	165.20	0.68	104.74	0.3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387.12</b>	<b>14.79</b>	<b>11,799.62</b>	<b>33.47</b>	<b>4,138.38</b>	<b>17.13</b>	<b>6,312.41</b>	<b>23.69</b>
<b>负债合计</b>	<b>22,899.77</b>	<b>100.00</b>	<b>35,256.42</b>	<b>100.00</b>	<b>24,160.31</b>	<b>100.00</b>	<b>26,644.30</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6,644.30 万元、24,160.31 万元、

35,256.42 万元和 22,899.77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76.31%、82.87%、66.53% 和 85.21%，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交税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23.69%、17.13%、33.47% 和 44.77%，主要由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递延所得税负债等组成。

公司 2019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8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由于控股股东及引入的投资者 2017 年以 1.21 亿元现金对公司进行增资，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2019 年得以清偿部分银行借款，同时长期应付款有较大比例下降；公司 2020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9 年末有所上升，非流动负债占比提高，主要为实施“节能减排升级改造项目”等项目，公司 2020 年末新增长期借款 1 亿元左右；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末负债总额较 2020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公司归还了长期借款及部分短期借款。

###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所示：

项目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倍）	2.95	1.60	1.86	1.67
速动比率（倍）	2.72	1.46	1.68	1.4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86	36.97	31.63	37.51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16	37.25	31.86	37.6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相对合理水平，具备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和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趋势，长期偿债能力增强。

### 4、运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12（未年化）	6.75	9.41	10.43
存货周转率（次）	9.88（未年化）	9.72	9.37	10.7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43、9.41、6.75 和 6.12，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较好的水平。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70、9.37、9.72

和 9.88，存货周转率基本稳定。

## 5、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51,579.65	57,098.73	64,999.69	61,944.05
营业成本	38,145.24	33,655.98	39,668.49	40,958.07
营业利润	10,218.49	19,075.11	20,613.69	15,849.57
利润总额	10,573.29	19,925.05	20,865.95	15,162.90
净利润	7,917.57	15,733.79	15,624.97	11,351.92
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17.57	15,733.79	15,624.97	11,351.92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61,944.05 万元、64,999.69 万元、57,098.73 万元和 51,579.65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11,351.92 万元、15,624.97 万元、15,733.79 万元和 7,917.57 万元，近三年净利润呈稳步增长趋势，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 四、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6,913.57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80,000Nm <sup>3</sup> /h 空压机项目	21,368.74	19,564.56	新中港
2	向陌桑现代茧业供热管道及配套管线项目	5,114.83	5,114.83	新中港
3	高效化、清洁化、智能化改造项目	2,290.00	2,290.00	新中港
4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9,944.17	9,944.17	新中港
合计		<b>38,714.74</b>	<b>36,913.57</b>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先行投入部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

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适当调整。

##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 (一) 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一)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执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盈利以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 (二)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以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 (三)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四) 现金分红条件及分红比例

1.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 (2) 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 (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不实施现金分红:

- (1) 公司当年度未实现盈利;
- (2) 公司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或者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3) 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4) 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定时期内存在重大投资或现金支出计划，且公司已在公开披露文件中对相关计划进行说明，进行现金分红将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3,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 3.现金分红比例的规定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同时派发红股。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现金分红的比例也应遵照以下要求：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产支出安排等因素，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五) 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且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六)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的股利分配具体方案，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3.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股利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4.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由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5.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

6.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 （七）现金分红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等事宜，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的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由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 （八）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决策程序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在股东大会提案时须进行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须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予以披露。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 （九）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若当年不进行或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未分红原因、未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发表独立意见，有关利润分配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说明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十）股利分配方案的实施时间

公司股利分配具体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出现派发延误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就延误原因作出及时披露。”

## （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结合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了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本规划的制定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同时，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规范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监督机制。

### 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 （一）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或股票股利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二）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分红除外）；

3、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



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 （三）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限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

### （四）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业绩增长情况、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并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 （五）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

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将留存公司用于生产经营，并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 三、利润分配（现金分红）的决策程序

（一）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二)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经营情况提出、拟定，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三)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四)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中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预计收益情况，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五)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

####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修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由公司董事会依职权制订拟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草案。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拟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草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五、其他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 (三) 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33.79	15,624.97	11,351.92
现金分红（含税）	-	8,009.02	8,009.02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0%	51.26%	70.5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6,018.04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4,236.8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12.51%		

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作为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一部分，继续投入公司生产经营，包括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等。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